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17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
聯絡人：康家桂

聯絡電話：(02)2356-5248

傳真：(02)2356-6230

電子信箱：moi1277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9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0413075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413075830-1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外國人在我國取得或設定土地權利互惠國家一覽表」(如附件)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

副本：外交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經濟部商業司、本部地政司【土地登記科、地權科】



裝

訂

線

地權科 收文:104/09/08



1040204738

有附件